

证券代码：002122

证券简称：*ST天马

公告编号：2018-173

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触发了其他风险警示相 应情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3 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，公司股票简称由“天马股份”变更为“*ST 天马”，本次触发其他风险警示后，公司股票简称仍为“*ST 天马”，公司股票代码仍为“002122”，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%。

一、触发其他风险警示概述

2018 年 8 月 29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公司存在 6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况，具体如下：

序列	被冻结单位	被冻结开户行	账号	被冻结账户内金额（元）	账户性质
1	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工行湖墅支行	1202*****8888	424,150.05	基本户
2		工行雷甸支行	1205*****3387	102,435.43	一般户
3		工行羊坝头支行	1202*****6529	90,203.59	一般户
4		工行康华支行	1202*****5797	74.65	一般户
5		中国银行城北支行	3792****3331	1,171.38	一般户
6		浦发银行方庄支行	9145*****0030	3,303.05	一般户
	合计	-	-	621,338.15	-

其中，工行湖墅支行账户是公司基本户，公司业务主要在基本户进行收付结算，其为公司主要银行账户。

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属于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8 年修订）》第 13.3.1 条规定之情形，上述事项触发了“上市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”的相应情形。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权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“其他风

险警示”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因普华永道对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2.1 条第(四)款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3 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。公司股票简称由“天马股份”变更为“*ST 天马”，本次触发其他风险警示后，公司股票简称仍为“*ST 天马”，公司股票代码仍为“002122”，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%。

2、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资金金额较小，暂未对公司的正常运行、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，如有进展公司将按照法律、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